2020年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泰安仲裁办是泰安仲裁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仲裁法及其他党和国家有关仲裁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拟定我市有关仲裁方面的文件规定，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落实执行《调解法》《物权法》《合同法》，并根据上述法律作出裁决。

（三）依法受理仲裁案件，送达仲裁文书，组织管理案件审理工作。

（四）收取、管理仲裁费，管理档案，为仲裁员支付报酬。

（五）管理仲裁员，负责仲裁员的聘任、监督、培训等工作。

（六）组织推行仲裁法律制度，增强企业和公民的法律意识；为仲裁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及其他法律服务。

（七）协调有关部门，对经济合同的签订进行指导和规范。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泰安仲裁委员会员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预算包括：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	项　　目	2020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73.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政府性基金拨款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73.9**	**本年支出合计：**	**673.9**
四、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73.9**	**支出总计：**	**673.9**

表 2.收入预算表

部门（单位）：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含算外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73.9	673.9					
			126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673.9	673.9					
			126001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673.9	67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3	648.3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8.3	648.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48.3	6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13.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12.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	12.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	6.6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	5.9					

表 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73.9	231.3	44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3	205.7	442.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8.3	205.7	442.6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48.3	205.7	4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13.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12.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	12.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	6.6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	5.9		

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	项　目	2020 年预算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3	6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13.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73.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73.9**	**673.9**		
四、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73.9**	**支 出 总 计**	**673.9**	**673.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673.9	231.3	205.7	25.6	442.6
			126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673.9	231.3	205.7	25.6	442.6
			126001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673.9	231.3	205.7	25.6	44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8.3	205.7	180.1	25.6	442.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8.3	205.7	180.1	25.6	442.6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48.3	205.7	180.1	25.6	4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	13.1	13.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12.9	12.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	12.9	12.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0.2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	0.2	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12.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12.5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	6.6	6.6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	5.9	5.9		

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　计	2020 年预算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231.3	231.3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4.9	204.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8.4	168.4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6	25.6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9	10.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25.6
50201	办公经费	16.6	16.6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4.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5.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	0.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8	0.8

部门公开表 8

表 8.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231.3	23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9	204.9
30101	基本工资	46.7	46.7
30102	津贴补贴	68.8	68.8
30103	奖金	52.9	5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	1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	1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	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25.6
30201	办公费	5.0	5.0
30228	工会经费	1.9	1.9
30229	福利费	0.2	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	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8	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	0.8

表 9.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含算外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81.2	81.2	81.2					
				126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81.2	81.2	81.2					
				126001	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81.2	81.2	81.2					

表 1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	5	4		4	0.9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开展学术交流合作经费。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2020年收入预算为67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73.9万元，占100%。

2020年支出预算为67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3万元，占34%，项目支出442.6万元，占66%。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67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73.9万元，占100%。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7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48.3万元，占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万元，占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2.5万元，占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73.9万元，比上年下降0.01%，主要是遵循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究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

2020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673.9万元，比上年下降0.0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48.3万元，占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万元，占2%；医疗卫生

与计划生育支出12.5万元，占2%。

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648.3万元，比上年增长0.8%，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以及单位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1万元，比上年下降28%，其中：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2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及基本养老缴费。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2.5万元，比上年下降3.8%，,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6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9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缴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23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5.7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伙食补助

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等。

公用经费25.6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8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81.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9.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0.9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9年持平，均为9.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持平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9年持平4万元、公务接待费与2019年持平0.9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5.6万元。较2019年预算增加0.8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编制人员军转干部1名，故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1辆；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436.7万元。**其中，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0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业务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7">泰安仲裁委员会办公室</td></tr>
<tr><td>资金情况</td><td>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td><td colspan="6">436.7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长期目标（×年-×年）</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2020年）</td></tr>
<tr><td colspan="4"></td><td colspan="3">该项目的总体目标是：1.实现对仲裁员和仲裁分会的激励，调动仲裁行业内人员为推动泰安市仲裁事业的发展贡献力量，推进泰安市法治政府建设，化解经济纠纷，促进社会和谐。2.作为山东省仲裁发展促进会会员，每年交纳会费。</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td><td></td><td>数量指标</td><td>培训次数
仲裁员报酬次数
仲裁宣传合作次数
仲裁信息化软件购置套数</td><td>≥5次
=2次
≥3次
1套</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td><td></td><td>质量指标</td><td>培训参与度
维修维护合格率
培训完成及时率
资产购置及时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td><td></td><td>时效指标</td><td>培训完成及时率
资产购置及时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d>生态效益</td><td></td><td></td></tr>
<tr><td>经济效益</td><td></td><td></td><td>经济效益</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td><td></td><td>社会效益</td><td>促进仲裁发展
提高单位人</td><td>促进</td></tr>
</table>

						员业务知识水平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及实际使用人满意度		≥8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